

# 平江县 2025 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项目建设要求，我县组织项目建设主体对 2025 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资金实施了绩效评价，形成本自评报告。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县“三定”方案核定我局编制 158 人，现有财政供养人员 149 人。其中局党组 8 人（正副局长 7 人、派驻纪检组长 1 人）、总农艺师 1 人。局机关共设 15 个内设股室和 8 个下设机构（平江县农村经营服务站、平江县农业农村事务中心、平江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平江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平江县土壤肥料工作站、平江县植保植检站、平江县乡村振兴事务中心、平江县对外交流与市场信息中心）。另有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联合工会、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股等设置。部门预算只有农业农村局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平江县总面积 4125 平方公里，土地资源丰富，土壤类型多样，共有 7 个土类、13 个亚类、34 个土属、66 个土种。

###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根据《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农建发〔2022〕1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通知》（湘政发〔2022〕8号）和《湖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实施方案》（湘普办发〔2022〕4号）要求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以下简称“土壤三普”）工作。平江县表层样点调查与采样数量 1304 个，剖面样点 61 个；内业检测 1683 个；建立土壤普查数据和进行成果汇总，项目总投资 746.226 万元。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

土壤内业检测分析项目财政预算资金共 359.66 万，其中 252.66 万元是县级财政支付；46 万元（2023 年结余资金）、61 万元（2024 年）是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资金。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通过验收、公示，资金根据中标合同已支付一半 179.84 万元。其中 71.45 万元支付给湖南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财政拨款 1.39 万元、46 万元（2023 年结余资金）、61 万元（2024 年）共计 108.39 万元资金支付给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5 年中央资金 32 万元支付给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按照《湖南省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

农〔2015〕41号)文件要求,建立完善了项目财务制度,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项目资金安全。按照项目资金使用方案,严格规范每笔资金拨付手续,加强资金使用日常监管力度,确保每笔资金专款专用。

###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的管理采取报账制,做到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资金规范操作、严格管理、落到实处,发挥资金应有的作用,并规范了财政资金支付流程。平江县2023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所有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投标,资金接受平江县农业农村局、平江县纪委、平江县财政局的监督检查,并接受审计部门的审计检查。未采取虚报、冒领等手段骗取资金,或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改变用途行为。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经平江县政府采购办审批后,按规定程序经岳阳市招投标交易中心网上公开招投标,依法确定中标内业分析测试2家单位。为掌握土壤普查相关技术规程规范,先后3次组织县土肥站全体人员参加省级线上、线下培训;对乡镇土壤三普专干进行2期普查业务培训,建立了一支骨干业务力量,提高实操能力;乡镇农技干部全程参与调查,并组织三方采样调查单位参加业务培训学习;同时邀请省级技术指导专家多次到2家实验室跟队进行现场指导、实操培训,并就

工作中遇到的技术难题进行解答；把质量控制贯穿三普工作全过程，各环节严格按照国家普查工作方案和标准进行。项目建设结束后，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及邀请国家、省市专家、局纪委组成验收组按规定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建设合同、建设照片、付款凭证、设施设备、投入使用情况及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以检测实验室为单元，开展内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以县市区为单元开展外部监督检查与质量控制。

### **1. 检测实验室内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检测实验室，严格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开展样品检测工作，制定并实施内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方案。

内部质量控制关键点，主要包括仪器设备配备和正常运行情况、检测任务指标及检测技术规范操作情况、内部质量控制记录并对异常值样品开展复检情况，并自觉接受省级和国家级外部质量监督检查。

检测实验室，应成立质量负责人为组长的内部质控小组，负责样品检测内部质量控制，在土壤普查检测任务承担前完成所有检测参数的方法验证以及 30 批次的练兵检测；检测过程应确保所有批次样品包含 2 个以上空白，5%以上平行样，

2个以上参比样或标准样品；所有异常数据应全部复检，严禁人为修正数据。检测实验室在完成检测合同任务时，应对其最终报出的所有样品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和合理性进行全面、综合的质量评价，并按县域提交质量评价总结报告。

县级土壤普查办开展行政区域内土壤普查100%外业与内业数据初步审核，以完整性、规范性、合理性为重点。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对项目实施主体，农业联合财政部门对规模和建设内容进行讨论，按上级奖补质量标准决定预算资金支出补助额度。

1. **数量指标。**共完成内业分析测试完成检测样品1683个。

2. **质量指标。**土壤三普内业分析测试完成100%。

3. **时效指标。**按照全国土壤普查办相关要求在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4. **成本指标。**内业分析预算金额控制在359.56万元内。

##### **(二)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为我县在今后相当长一段时间内的农业绿色生态化发展提供精准方向，在优化资源配置方面产生长远的经济效益。

2. **社会效益。**全面查明查清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质量、性状和利

用状况等基础数据。

3、生态效益。优化农业生产结构，提高农业生产效率。

### **(三)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收益群众满意度 100%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一) 后续工作计划**

1. 2025 年 3 月底前，全面完成样品测试数据审核。

2. 2025 年 5 月底前，完成普查数据整理分析和成果报告编写等工作。

3. 2025 年 6 月底之前，进行成果汇总，向市申请预验收工作。

4. 2025 年 12 月底之前，全面完成成果验收工作。

### **(二) 主要经验做法和相关建议**

为把项目落到实处，我们不断总结往年的经验，项目建设标准更高、验收要求更严，认真学习新的文件精神，按照上级部署，边学边做，有效的经验做法主要是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组织领导有力。**成立了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为组长的平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加大了财政投入，配套了相关办公经费，有力推进我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开展。

**二是项目推进有序。**接到项目建设任务后，按文件要求如期推进工作，及时报送了项目实施方案和验收方案，组织

建设主体在指定信息平台完成了线上申报程序。下达项目实施计划，组织建设主体学习相关业务知识，督促按时开工。项目建设过程中，逐一上门督促指导，就遇到的问题联系相关职能部门人员，有效沟通，积极解决。项目完工后，邀请省、市专家并联合县财政等部门开展验收工作。验收通过后按程序进行资金拨付。

**三是监督监管有效。**作为实施主管单位对项目的建设负有不可推卸的监管责任。项目实施前对主体的考察筛选，实施中对建设进度和质量的跟踪监督，实施后对项目绩效和账目的审核，都一一到位。平江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全程公平、公正、公开，严格按程序组织招投标、审核公示、公示反馈、监督调度、检查验收、资金发放公示等。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3月20日

# 平江县 2025 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项目建设要求，我县组织项目建设主体对 2025 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资金实施了绩效评价，形成本自评报告。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县“三定”方案核定我局编制 158 人，现有财政供养人员 149 人。其中局党组 8 人（正副局长 7 人、派驻纪检组长 1 人）、总农艺师 1 人。局机关共设 15 个内设股室和 8 个下设机构（平江县农村经营服务站、平江县农业农村事务中心、平江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平江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平江县土壤肥料工作站、平江县植保植检站、平江县乡村振兴事务中心、平江县对外交流与市场信息中心）。另有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联合工会、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股等设置。部门预算只有农业农村局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测土配方施肥基础工作取土化验情况：完成采集土样 5 个，采集植株样 24 个，分析化验项次 72 项；完成化肥利用率、肥效校正和中微量元素单因子肥效等试验 5 个；完成 174

户以上农户施肥调查；建设好安定镇、伍市镇、浯口镇三个乡镇测土配方施肥示范点；全县通过微信、村村响、流动宣传车进行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宣传培训；2025年农历年前完成验收、公示补贴资金全部发放到位。

平江县2025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获得财政专项预算资金20.5万元。根据省农业厅、省财政厅下达的补贴资金申报额度，结合我地测土配方施肥工作实际，项目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并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围绕“测、配、产、供、施”五个环节，因地制宜突出重点，科学确定补贴环节和标准，补贴资金主要用于取土化验、施肥调查、配方制定、专家咨询系统维护及应用、配方肥推广补贴、示范点建设、专业化服务及技术指导、宣传培训和项目管理等方面的经费补助。详见下表：

**项目资金补贴环节与补贴标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备注
专家服务技术指导、培训、宣传	8	示范片标牌、技术资料、培训及相关宣传费用等
施肥调查	4	174户农户用肥情况调查
检测费	3.5	试验田土壤、水稻植株取样检测
效果监测、肥效试验	5	5个早、晚稻肥效试验补助
合计	20.5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5 万元，其中财政奖补预算资金 20.5 万元，并已完成投资建设。项目于 2025 年农历年前完成验收公示，补贴资金全部发放到位。

##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按照《湖南省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农〔2015〕41 号）文件要求，建立完善了项目财务制度，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项目资金安全。按照项目资金使用方案，严格规范每笔资金拨付手续，加强资金使用日常监管力度，确保每笔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的管理采取报账制，做到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资金规范操作、严格管理、落到实处，发挥资金应有的作用，并规范了财政资金支付流程。平江县 2025 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资金接受平江县农业农村局、平江县纪委、平江县财政局的监督检查，并接受审计部门的审计检查。未出现采取虚报、冒领等手段骗取资金，无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的违法行为。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建设主体提交申报资料，平江县农业农村局会同平江县财政局组织有关专家，审核并实地查验申报资料的真实

性，核定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对项目建设单位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评审，并给出评审意见。项目和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项目建设结束后，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及聘请的省、市专家、局纪委组成验收组按规定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建设合同、建设照片、付款凭证、设施设备、投入使用情况及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监管实施主体项目建设，我县农业农村局联合县财政局并聘请省、市专家共同对设施建设的规范性、申报内容的一致性、技术方案的符合性等开展验收，对通过验收的建设主体公示无异议后兑付奖补资金。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对自主申报并评审合格的项目实施主体，农业联合财政部门对规模和建设内容进行讨论，按上级奖补标准决定预算资金支出补助额度。

数量指标。完成采集土样 5 个，采集植株样 24 个，分析化验项次 72 项，测土配方施肥面积 143 万亩、肥料利用率试验 5 个、农户施肥调查 174 户。

质量指标。采集和分析土壤样品、植株样品全部合格。  
时效指标。项目建设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完成成本指标。项目预算金额控制在 20.5 万元。

## **(二)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全县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 95%以上。亩平减少化肥纯用量 1.5 公斤/亩，每亩降低成本 50 元，增加农户收入 60 元。

2、**社会效益**。项目建设了解了平江县土壤肥力状况变化趋势，充分利用了广播、电视、微信、宣传单、“村村响”等，大力宣传科学施肥理念，提高农民对测土配方施肥的认知度和知晓率，提高了农民科学施肥水平。

3、**生态效益**。本项目的建设，降低化肥施用量，减少农业面源污染 1%，有利于农业绿色发展。

## **(三)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已覆盖所有乡镇、行政村，发放测土配方施肥建议卡 1.56 万份，入户率达 90%以上，全县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 95%以上，农户对科学施肥项目实施满意度 95%以上。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一) 后续工作计划**

1. 建立平江县科学施肥增效技术模式，结合实际完善单位管理制度，确保科学施肥工作程序化、规范化。

2. 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科学施肥资金投入。

3. 遵循科学施肥，精准施肥、为农业绿色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二）主要经验做法**

我们不断总结上年的经验，认真学习新的文件精神，按照上级部署，边学边做，有效的经验做法主要是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组织领导有力。**成立了由县长任组长、分管副县长为副组长的平江县耕地保护与提升和科学施肥增效工作领导小组，加大了财政投入，配套了相关办公经费，有力推进我县科学施肥增效工作。

**二是项目推进有序。**接到项目建设任务后，按文件要求如期推进工作，及时报送了项目实施方案和验收方案，组织建设主体在指定信息平台完成了线上申报程序。方案通过后，明确项目建设主体，下达项目实施计划，组织建设主体学习相关业务知识，督促按时开工。项目建设过程中，逐一上门督促指导，就遇到的问题联系相关职能部门人员，有效沟通，积极解决。项目完工后，聘请省市专家并联合县财政等部门开展验收工作。验收通过后按程序进行资金拨付。现线上线下载验收已全面完成，补贴资金全部发放到位。

**三是监督监管有效。**平江县 2025 年耕地科学施肥增效项目，全程公平、公正、公开，严格按程序组织申报、审核公示、公示反馈、监督调度、检查验收、资金发放公示等。

## **（三）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

耕地保护与提升和科学施肥增效项目，是农民的现实需

求，要想把这一碱碳绿色增效项目做实做亮，我县还有下面几个问题有待解决。

一是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建议进一步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加快发展科学施肥增效。

二是加强人才培训学习。我县农民文化程度都较低，原始粗放，操作专业性不强，建议各乡镇（街道）要组织人员进行科学施肥增效集中学习培训，提升专业指导能力。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3月2日

### 2025年平江县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耕地质量提升（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科学施肥增效）						
主管部门		中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单位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2.5	52.5		100%	
		其中: 中央财政拨款		52.5	52.5		100%	
		地方财政资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到位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完成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完成流转制备与检测表层点位数94个, 流转制备与检测剖面点位数12个。完成全县成果汇总与验收、前期外业、内业质量等本级工作任务、以及专家全程指导、县土壤普查办县级项目支出。2. 科学施肥增效: 完成5个田间肥效试验、完成科学施肥增效关键技术推广和174户农户施肥调查。			1.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已完成流转制备与检测表层点位数94个, 流转制备与检测剖面点位数12个。完成全县成果汇总与验收、前期外业、内业质量等本级工作任务、以及专家全程指导、县土壤普查办县级项目支出。2. 科学施肥增效: 已完成5个田间肥效试验、完成科学施肥增效关键技术推广和174户农户施肥调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转制备与检测表层点位数(个)	94	100%	无		
			流转制备与检测剖面点位数(个)	12	100%	无		
			田间试验业数量(个)	5	100%	无		
			农户施肥调查数量(户)	174	100%	无		
	质量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验收情况	科学施肥促进节本增效	通过	通过	无		
			科学施肥促进节本增效	明显	明显	无		
		时效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无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完成时间			无		
	成本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32万元	科学施肥增效项目20.5万元	控制在32万元	控制在32万元	无		
			科学施肥增效项目20.5万元	控制在20.5万	控制在20.5万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土壤质量、性状及利用情况	基本掌握	基本掌握	无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土壤质量、性状及利用情况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土壤质量、性状及利用情况	基本掌握	基本掌握	无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土壤质量、性状及利用情况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生态文明建	提供基础数据	提供基础数据	提供基础数据	无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生态文明建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生态文明建	提供基础数据	提供基础数据	提供基础数据	无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任务生态文明建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科学施肥增效	大于或等于90%	大于或等于90%	无		
农民科学施肥增效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所涉及的金額, 如没有请填无。

填表人: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负责人签字: \_\_\_\_\_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